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2)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佈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全年業績」)連同去年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收入	3	137,647	77,150
銷售成本		<u>(130,451)</u>	<u>(70,252)</u>
毛利		7,196	6,898
其他經營收入	5	911	8,51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	19,67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的 公平值變動		(479)	(3,249)
銷售及分銷開支		(467)	(609)
行政及其他開支		(21,805)	(25,945)
融資成本	6	<u>(6,878)</u>	<u>(16,123)</u>
除稅前虧損		(21,522)	(10,836)
所得稅開支	7	<u>(486)</u>	<u>(72)</u>
年內虧損	8	(22,008)	(10,908)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因轉換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u>(3,473)</u>	<u>6,109</u>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u>(25,481)</u>	<u>(4,799)</u>
每股虧損(港仙)	9		
基本及攤薄		<u>(2.24)</u>	<u>(1.11)</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年12月31日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36	11,182
於一家合資企業的權益		—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1	43,181	—
		54,317	11,182
流動資產			
存貨	12	—	7,0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8,930	10,41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11	13,739	41,631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	14	376	855
可退回所得稅稅款		844	66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72,305	87,308
		106,194	147,96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14,502	6,751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17	65,000	—
其他借貸	18	—	50,000
融資租賃承擔	19	278	—
應付所得稅		1,176	701
		80,956	57,452
流動資產淨值		25,238	90,50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9,555	101,691

	附註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16	2,215	—
企業債券	20	8,908	8,708
融資租賃承擔	19	<u>930</u>	<u>—</u>
		<u>12,053</u>	<u>8,708</u>
		<u>67,502</u>	<u>92,98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910	4,910
儲備		<u>62,592</u>	<u>88,073</u>
		<u>67,502</u>	<u>92,983</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母公司及最終母公司均為Triumph Hope Limited（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其最終控股股東為陳仲舒先生。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載於本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

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列的一項特別決議案已於2018年3月6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通過，其內容為將本公司的英文名稱及中文第二名稱分別由「Infinity Financi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新融宇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改為「Momentum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於2018年4月11日，自百慕達公司註冊處處長將新英文名稱及新中文第二名稱記入百慕達公司登記冊內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註冊非香港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完成日期起生效。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融資租賃服務以及金屬及營養食品產品貿易。

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原因是本公司董事認為，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而言，港元為合適的呈列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作為2014年至2016年周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之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	轉讓投資物業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款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之影響概述如下。本年度應用其他新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並無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本集團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相關詮釋，且其應用於客戶合約產生之所有收入，除非該等合約屬於其他準則範圍。新準則確立一個五步驟模式，以釐定是否確認收入、確認收入之金額及時間。本集團就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8年1月1日）尚未完成之客戶合約，選擇採納經修改追溯法，其累計影響為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由於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的調整，及比較資料將不會重列。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或無法比較。詳情載列如下。

向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過渡對2018年1月1日之保留盈利並無影響。

於2018年1月1日，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各項財務報表單列項目之調整金額載列如下。沒有受變動影響的單列項目不包括在內。

		先前於 2017年12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之影響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5號重列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附註			
貿易及其他應付項目	a	(6,751)	2,062	(4,689)
合約負債	a	—	(2,062)	(2,062)

* 本欄所列金額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未予以調整前的金額。

附註：

(a) 來自客戶的預收款項

於2018年1月1日，過往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款項中，一筆預收款項為2,062,000港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由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故披露對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呈報金額的估計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淨營運、投資及融資現金流以及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報表並無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工具、金融資產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條文。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過渡條文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即2018年1月1日)尚未終止確認的金融工具，並選擇不重列比較資料。於首次應用的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賬面值差額於2018年1月1日的保留盈利中確認。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影響概述如下：

(i)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董事已基於該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目前的金融資產及負債，並總結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其分類和計量方面對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產有下列影響：

(a) 先前分類為按公平值計算的持作買賣投資的上市權益投資：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的上市權益投資，重新評估其上市權益投資約855,000港元，猶如本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期已購入該等投資。基於首次應用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該等投資為用作持作買賣，需按規定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

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此等資產確認金額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ii) 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變更了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的會計處理，以具前瞻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於2018年1月1日，董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在並無繁重成本或工作下使用可得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審查並評估本集團現有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結論，於2018年1月1日，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估計撥備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的減值虧損並無重大差異，故並無就保留盈利而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iii) 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影響之概要

下表概述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原有計量類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之新計量類別以及於2018年1月1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資產賬面值及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賬面值予以對賬。

	附註	於2017年12月31日 的賬面值(香港 會計準則39) 千港元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的影響— 重新分類 千港元	於2018年1月1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重列的賬面值* 千港元
金融資產	a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412	(10,412)	—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41,631	(41,631)	—
—銀行結餘及現金		87,308	(87,308)	—
按攤銷成本計量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10,412	10,412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	41,631	41,631
—銀行結餘及現金		—	87,308	87,308
持作買賣投資				
—上市權益證券	b	855	(855)	—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 金融資產				
—證券買賣	b	—	855	855

* 該列金額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調整前的金額

附註：

- (a) 於2018年1月1日，先前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包括融資租賃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已重新分類至按攤銷成本計算之金融資產。
- (b) 於2018年1月1日，先前分類為持作買賣投資的上市權益證券約855,000港元，已重新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有金融負債並未受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影響並繼續按照其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同一基準予以分類及計量。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要性的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業務的定義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 委員會)-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0年1月1日第一個年度期間或之後開始的收購日期進行的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

⁴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自確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收入

收入指本年度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及諮詢服務、金屬產品及營養食品產品貿易所產生的收入。本集團年度收入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範圍內客戶的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系列分類		
— 金屬產品貿易	—	49,789
— 營養食品產品貿易	133,487	21,344
— 諮詢服務收入	<u>3,130</u>	<u>—</u>
其他來源收入	136,617	71,133
— 來自提供融資租賃服務利息收入	<u>1,030</u>	<u>6,017</u>
	<u>137,647</u>	<u>77,150</u>

*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金額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確認。

按收入確認時間作為分類

	截止年度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時間點	133,487
於一段時間內	<u>3,130</u>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入	<u>136,617</u>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行政總裁呈報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類別。董事選擇以不同的產品及服務而構建本集團的組織架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開始提供諮詢服務，由營運決策者為融資租賃服務及諮詢服務分部作出識別，由於兩分部有相似的經濟特徵，已合併兩分部，以致成為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之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i) 涵蓋於融資租賃業務內的融資租賃及諮詢服務(賺取利息收入、手續費及諮詢費)及收購租賃資產。

(ii) 貿易業務—金屬產品。

(iii) 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之收入及業績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

	提供 融資租賃及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貿易業務— 金屬產品 千港元	貿易業務— 營養食品 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4,160</u>	<u>—</u>	<u>133,487</u>	<u>137,647</u>
分部溢利	<u>1,158</u>	<u>—</u>	<u>2,637</u>	<u>3,795</u>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180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的 公平值變動				(479)
未分配開支				(18,140)
融資成本				<u>(6,878)</u>
除稅前虧損				<u>(21,522)</u>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

	融資租賃 千港元	貿易業務— 金屬產品 千港元	貿易業務— 營養食品 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u>6,017</u>	<u>49,789</u>	<u>21,344</u>	<u>77,150</u>
分部溢利	<u>5,175</u>	<u>491</u>	<u>341</u>	6,007
未分配其他經營收入				1,751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				19,674
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				(3,249)
未分配開支				(18,896)
融資成本				<u>(16,123)</u>
除稅前虧損				<u>(10,836)</u>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之溢利(未經分配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若干銷售及分銷開支、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酬、若干其他經營收入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之方法。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作出之分析：

分部資產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	15,480	12,426
融資租賃業務	<u>67,130</u>	<u>54,647</u>
分部資產總額	82,610	67,073
未分配企業資產	<u>77,901</u>	<u>92,070</u>
資產總額	<u><u>160,511</u></u>	<u><u>159,143</u></u>

分部負債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貿易業務—營養食品產品	5,171	2,062
融資租賃業務	<u>7,160</u>	<u>31</u>
分部負債總額	12,331	2,093
未分配企業負債	<u>80,678</u>	<u>64,067</u>
負債總額	<u><u>93,009</u></u>	<u><u>66,160</u></u>

旨在監察分部表現及分部間之資源分配：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可退回所得稅稅項以及用於公司營運的其他資產(包括若干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應收款項。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經營分部，惟不包括中央化管理的若干其他應付款項、最終控股公司貸款、其他借貸、融資租賃承擔、應付所得稅及企業債券。

5. 其他經營收入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手續費收入	535	—
融資租賃展期利息收入	196	925
銀行利息收入	180	467
匯兌收益淨額	—	5,855
其他應付款項撥回	—	1,129
其他	—	142
	<u>911</u>	<u>8,518</u>

6. 融資成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利息：		
— 其他借貸	1,667	11,022
—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4,263	—
— 融資租賃承擔	48	—
實際利息開支：		
— 可換股債券	—	4,049
— 企業債券(附註20)	900	1,052
	<u>6,878</u>	<u>16,123</u>

7. 所得稅開支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198	56
中國企業所得稅	288	16
	<u>486</u>	<u>72</u>

- (i) 於2018年3月21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條例草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登憲報。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企業的首2百萬港元溢利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超過2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徵稅。合資格實體的香港利得稅根據兩級利得稅率制度計算。不符合兩級利得稅制度的香港其他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標準稅率徵稅。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標準稅率計算。
- (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 (ii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在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設立的企業有資格減免企業所得稅率的10%即15%，惟僅向合作區從事屬於企業所得稅稅務優惠待遇目錄中的項目之企業項目提供。

8. 年內虧損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已扣除下列項目：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2,402	3,993
薪金及其他津貼(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5,639	3,054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u>332</u>	<u>233</u>
員工成本總額	<u>8,373</u>	<u>7,280</u>
核數師酬金	800	760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	130,451	70,2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929	3,903
撇銷／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5	437
提前贖回可換股債券的虧損	—	41
匯兌虧損淨額(包括行政及其他開支)	118	—
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包括行政及其他開支)	701	437
有關租用場所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u>5,197</u>	<u>5,046</u>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虧損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應佔年內虧損	<u>(22,008)</u>	<u>(10,908)</u>
	2018年 千	2017年 千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82,000</u>	<u>982,000</u>

由於沒有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由於行使可換股債券可引致每股虧損減少，故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方法並未有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可換股債券獲兌換。

10. 股息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支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17年：無)。

11.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本集團若干機器乃根據融資租賃出租。租賃期內租約附帶之所有息率均於合約日按定息釐訂。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包括：				
— 一年內	18,096	42,057	13,739	41,631
— 一年後但兩年內	18,504	—	15,403	—
— 兩年後但五年內	30,150	—	27,778	—
	<u>66,750</u>	<u>42,057</u>	<u>56,920</u>	<u>41,631</u>
減：未賺取的融資收入	<u>(9,830)</u>	<u>(426)</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應收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u>56,920</u>	<u>41,631</u>	<u>56,920</u>	<u>41,631</u>
就呈報目的需予分析的項目：				
流動資產			13,739	41,631
非流動資產			<u>43,181</u>	<u>—</u>
			<u>56,920</u>	<u>41,631</u>

上述融資租賃的實際年利率為每年介乎9%至13% (2017年：13%)。

於報告期末，已訂立的相關租賃協議約56,920,000港元(2017年：41,631,000港元)的賬齡為三至五年(2017年：一年)內。

於2018年12月31日，全部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乃以租賃資產及客戶存款作抵押(2017年：租賃資產)。租賃期末，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將按最低代價轉讓予客戶。

12. 存貨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運送中商品	<u>—</u>	<u>7,086</u>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計算的應收款項包括：		
貿易應收款項	<u>15,452</u>	<u>3,323</u>
其他應收款項	3,701	4,565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	<u>(1,096)</u>	<u>(455)</u>
	<u>2,605</u>	<u>4,110</u>
預付款項(附註)	<u>873</u>	<u>2,979</u>
	<u><u>18,930</u></u>	<u><u>10,412</u></u>

附註：截至2017年12月31日，該金額包括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約2,000,000港元(2018年：零)

於2018年12月31日，客戶合約所產生的應收貿易款項總額約15,452,000港元(2018年1月1日：3,323,000港元)。

本集團一般給予貿易客戶0至30日(2017年：0至30日)的平均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客戶確認收到貨品之日期(其與相關收入確認日期相若)作出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852	3,323
31至60日	<u>5,600</u>	<u>—</u>
	<u><u>15,452</u></u>	<u><u>3,323</u></u>

14.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包括：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強制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持作買賣投資 於香港上市的權益證券	<u><u>376</u></u>	<u><u>855</u></u>

15. 銀行結餘及現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銀行結餘按當時市場年利率介乎0.001%至0.4%計息(2017年：年利率0.001%至0.4%)。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2,024,000港元(2017年：79,785,000港元)。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的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所監管。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約4,869,000港元(2017年：2,516,000港元)、80,000港元(2017年：80,000港元)及116,000港元(2017年：122,000港元)分別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而該等貨幣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2018年 1月1日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之保證金	<u>2,215</u>	<u>—</u>	<u>—</u>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	5,171	—	—
其他應付款項	6,552	2,237	2,237
應付利息	1,876	1,533	1,533
應付增值稅	903	919	919
合約負債	—	2,062	—
預收款項	<u>—</u>	<u>—</u>	<u>2,062</u>
	<u>14,502</u>	<u>6,751</u>	<u>6,751</u>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作出之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0至30日	<u>5,171</u>	<u>—</u>

購貨平均信貸期為30日(2017年：無)。本集團設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項均於信貸期限內支付。

於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確認的收入並經計入於2018年1月1日的合約負債約2,062,000港元。本年度並無確認因滿足上一年度履約義務相關的收入。

預收款項指根據相關銷售合約向客戶銷售相關商品時，由客戶支付的預付款項。於2018年1月1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後，預收款項已重新分類為合約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約3,100,000港元以港元計值(2017年：3,246,000港元)，而其並非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17.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無抵押：		
貸款按協定還款日一年內償還	<u>65,000</u>	<u>—</u>

最終控股公司貸款之固定年利率為9.5%(2017年：無)。

於2018年12月31日，最終控股公司向本集團貸款約65,000,000港元(2017年：無)。貸款乃以港元計值，而該貨幣並未非為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18. 其他借貸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無抵押：		
須於一年內償還的其他借貸*	<u>—</u>	<u>50,000</u>

* 到期的款額按貸款協議所載的協定還款日計算。

於2017年12月31日，須於一年內償還其他借貸約50,000,000港元(2018年：無)乃向獨立第三方籌得，其年利率為10%(2018年：無)。貸款將根據協定條款償還，並於2018年4月悉數結清。

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借款50,000,000港元以港元計值(2018年：無)，而該貨幣並非為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19. 融資租賃承擔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需予分析的項目：		
流動負債	278	—
非流動負債	<u>930</u>	<u>—</u>
	<u>1,208</u>	<u>—</u>

本集團的政策乃以融資租賃方式租賃若干汽車。租期為6年(2017年：無)。所有融資租賃責任於相關合約日期的年利率固定為1.99%(2017年：無)。

	最低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現值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下應付款項				
一年內	320	—	278	—
一年後但兩年內	320	—	290	—
兩年後但五年內	320	—	301	—
五年後	<u>346</u>	<u>—</u>	<u>339</u>	<u>—</u>
	1,306	—	1,208	—
減：未來融資費用	<u>(98)</u>	<u>—</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租賃責任現值	<u>1,208</u>	<u>—</u>	<u>1,208</u>	<u>—</u>
於一年內到期償還款項 (列賬為流動負債)			<u>(278)</u>	<u>—</u>
於一年後到期償還款項			<u>930</u>	<u>—</u>

本集團於融資租賃承擔以出租人提供的租賃資產作擔保。

20. 企業債券

於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發行本金額總額10,000,000港元，按年利率7%計息的非上市企業債券，利息於每年支付。企業債券將須於相關企業債券發行日期起計第九十個月屆滿當日予以償還。企業債券的實際年利率為9.5%（2017年：10.2%）。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9,408	9,056
估算利息(附註6)	900	1,052
已付利息	<u>(700)</u>	<u>(700)</u>
於12月31日	<u>9,608</u>	<u>9,408</u>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就呈報目的需予分析的項目：		
流動部分(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內的應付利息)	700	700
非流動部分	<u>8,908</u>	<u>8,708</u>
	<u>9,608</u>	<u>9,408</u>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企業債券約9,608,000港元乃以港元計值(2017年：9,408,000港元)，而該貨幣並非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

21.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若干辦公室。物業的租賃經磋商訂立的年期介乎一年至三年，租金的固定平均年期為三年(2017年：三年)。本集團並無於租賃期屆滿時可購買該租賃資產的選擇權。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下有於以下期間到期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承擔：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一年內	4,268	4,385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u>1,975</u>	<u>3,180</u>
	<u>6,243</u>	<u>7,565</u>

22. 資本承擔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有關向投資對象注資的已訂約資本承擔的資本開支	<u>11,618</u>	<u>11,766</u>

23. 購股權計劃

根據2011年10月11日本公司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鼓勵合資格參與者爭取最佳表現及效率，使本集團受益。董事會可於該計劃生效日期起計10年內某營業日的任何時間內，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本集團持有權益的公司或該公司的附屬公司(「聯屬人士」)；或(ii)以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或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為受益人的任何信託或全權信託對象包括上述人士的任何全權信託的受託人；或(iii)本集團任何董事、僱員、諮詢人、專業人士、客戶、供應商、代理、合夥人、顧問或承包商或聯屬人士實益擁有的公司。

凡向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其各自任何聯繫人士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截至各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任何12個月內，有關人士的購股權合共佔已發行股份逾0.1%及總值(根據各授出日期的股份收市價計算)逾5,000,000港元，均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身為建議承授人的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且進一步授出任何購股權必須經由本公司股東批准。

自該計劃採納以來及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表現及業務回顧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業務錄得收入約137,647,000港元，較去年的收入約77,150,000港元上升78.4%。此乃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屬產品貿易業務錄得零收入，較去年的收入約49,789,000港元，下跌1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於2017年下半年投入的營養食品產品貿易業務錄得收入約133,487,000港元，較去年的收入約21,344,000港元上升525.4%；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租賃分部錄得收入約4,160,000港元，較去年的收入約6,017,000港元，減少30.9%。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屬貿易業務分部錄得零分部溢利，與年內並無任何收入產生符合，較去年的分部溢利約491,000港元，下跌100%。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金屬貿易業務分部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跌幅顯著。受中國經濟活動逐步放緩及宏觀架構重整影響，由投資及製造轉型向消費及服務發展，導致金屬的市場需求疲弱、金屬貿易業內競爭更趨激烈。受惠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的各項扶持策略出具，董事會預期金屬業務分部交投回暖。

於2017年下半年期間，本集團投入與本集團營養食物製品相關的交易活動。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養食物製品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2,637,000港元，較去年收入約341,000港元，增幅673.3%。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養食物製品分部全年營運，較去年僅有數個月的營運時間，收益錄得增長，該分部收益增長方向與其整年營運配合。

融資租賃分部的收入下跌，主要由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國融資租賃市場極度零碎且競爭激烈，以致我們潛在的客戶可另有其他更多選擇，以滿足其財務需要。另一方面，本集團為穩固資產及風險管理的內部監控體制，採納更審慎保守的方針，對我們融資租賃客戶設定更嚴苛的信貸要求，保障我集團整體的資產質素。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租賃分部錄得分部溢利約1,158,000港元，較去年分部溢利約5,175,000港元跌幅77.6%。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租賃分部溢利下跌，主要

由於本公司一間新成立於前海自由貿易區經營業務的附屬公司亞太鯤鵬融資租賃(深圳)有限公司(「亞太鯤鵬」)拓展其融資租業務。由於融資租賃團隊增聘員工，故引致融資租賃分部的成本上升。

儘管融資租賃分部面向複雜的經營環境及猛烈的業內競爭格局，憑藉本集團融資租賃團隊業內累積的豐碩經驗，本集團就未來融資租賃分部重執上升軌道，態度樂觀。

財務狀況及流動資金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錄得總資產約160,511,000港元，乃由內部資源約67,502,000港元及負債約93,009,000港元撥資。本集團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合共約72,305,000港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017年12月31日的2.6倍下跌至2018年12月31日的1.3倍。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作為擔保銀行透支的抵押存款、短期銀行貸款及未經動用的銀行融資貸款。本集團營運，主要依靠其業務營運及借貸提供資金。於2018年12月31日，借貸主要以港元計值，而本集團所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全部借貸均按固定利率計息。

或然負債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

負債比率

於2018年12月31日的負債比率為46.8%(2017年12月31日：36.9%)。負債比率按相關年度年終時，外部融資債務總額除以總資產得出。負債比率上升主要由於借貸減少約五千萬港元及來自最終控股公司的貸款約六千五百萬港元所致。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由2.6倍下跌至1.3倍乃主要由於短期融資租賃應收款項下跌約二千八百萬港元，及需承擔來自最終控股公司貸款約六千五百萬港元。

外匯風險

就融資租賃業務而言，本集團的收入、支出以及營運開支均以人民幣交易，故本集團預期貨幣風險微不足道。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情況，並將因應情況需要，考慮對沖重大的外幣風險。

環保及法律合規

本集團致力保護其經營所在地的環境，並確保不時遵守本集團及其業務營運適用的環保標準。

於年內且就董事深知，本集團已就其業務獲取必需的許可證及環境批准函件，且已遵守該等與本集團、其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

有關本集團在環境保護、法律合規及可持續增長及發展的其他事項完成的工作及作出的努力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年報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規定

於本年度內，就本集團所知，本集團並無重大違反或未能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規定，足以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營運構成重大的影響。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聘有約27名員工，其中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參照員工的工作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當期市況而釐定，按年對員工的薪金及工資作出檢討。本集團亦向其員工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社會保障基金及公積金。根據2011年10月11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計劃，目的在於激勵合資格參與人士。自採納該計劃以來，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於附屬公司的投資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惟收購其附屬公司泰利亞洲發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亞太鯤鵬除外，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與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意識到僱員為我們的寶貴資產。因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吸引及激勵員工。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於有需要時作出調整，以符合市場水平。

本集團亦明白與業務夥伴及銀行企業維繫良好關係對其實現長期目標的重要性。因此，我們的高級管理層一直與員工同僚維持良好溝通、適時交流意見，及與彼等分享業務最新發展。年內，本集團與其業務夥伴或銀行企業之間並無實質或重大的爭議。

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多種與本集團業務有直接或間接關係的風險及不明確因素影響。以下為本集團所識別的主要風險及不明確因素。除下述者外，亦可能存在本集團未知或目前不屬重大但日後可能變得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明確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指因市場價格(如匯率、利率及股票價格)變動而削弱盈利能力或影響達到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的管理層管理及監察此等風險承擔，確保適時有效地執行適當的措施。

匯率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鑒於人民幣匯率可能波動，故本集團將持續密切監察風險承擔，並於適當時候作出行動。

利率風險

就對利率敏感的產品及投資而言，本集團以動態基準分析其承擔的利率風險，並於適當時考慮採取多種具成本效益的途徑管理此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為本集團因無法取得足夠資金或變現資產以致未能履行其到期責任的潛在性。在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方面，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及維持充裕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有能力為本集團的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所帶來的影響。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為因內部程序、人力資源及系統不足或失效或外在事件導致損失的風險。營運風險管理責任基本上由各級職能分部及整個部門履行。

本集團各主要職能以標準化營運程序、授權限制及匯報框架作為依據。管理層將定期識別及評估所面向的主要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針對性的風險應對措施。

投資風險

投資風險可界定為損失任何特定投資預期回報的可能性。投資框架的主要考慮因素將為權衡不同投資的風險與回報，因此評估風險是作出投資決定過程中重要的一環。

本集團已訂立適當的授權制度，並將於批准投資項目前先行作出詳盡分析。有關本集團最新的投資進展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

人力資源及留任風險

本集團可能面對因無法吸引及挽留具備合適及必需技術、經驗及才能的主要高級人員務求協力促成本集團業務目標的風險。本集團將向合適申請人士及高級人員員工提供吸引的薪酬待遇。

前景

2019年，迎來香港及中國大陸經濟前景的機遇與挑戰。中美局勢緊張以及美國雙邊貿易政策及保護主義引發的報復性關稅的不斷加徵，估計全球一眾國家將面臨更嚴峻的地緣政治風險，對受影響國家的政治、貨幣、財政和貿易政策的發展引入不確定性因素。

預計美國聯儲局通過貨幣政策實現更快的利率正常化、逐步降低資產負債表，並上調聯邦基金目標利率。這樣的發展，將有機會影響消費及投資情緒；最終拖累企業及個人的淨資產和財富。在香港和中國，私人消費增幅、企業投資的風險偏好和業務擴張在一定程度上承受衝擊。

為緩和這類財務相關的不確定因素，中國政府出具多項相關的促進國家發展和刺激經濟策略，包括「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及「新四萬億」刺激經濟計劃，以維持中國經濟增長動力。中國政府預計，推出的「新四萬億」刺激經濟計劃，其中2萬億人民幣預算用於減稅和減徵費用途，並通過增加居民和企業的實際可支配收入來催谷經濟社會的消費增長。市場預計中國將加快海外投資腳步，進一步拓寬在亞洲國家的貿易網絡。

回顧年度內，中國融資租賃市場高度零碎及競爭劇烈，本公司融資租賃分部將面臨其他融資租賃公司的各種競爭。為應對金融租賃市場的激烈競爭問題，本公司於前海自由貿易區營運的新成立附屬公司亞太鯤鵬，於年內助力本集團開拓其金融租賃市場份額。隨著中國普遍的人口老化及醫療需求增加，本集團秉持的策略是聚焦於中國醫院醫療設備的融資租賃市場，精準捕捉其潛在增長需求。縱然本集團仍然面對複雜的營商環境及嚴厲的行業競爭，憑藉經驗豐碩的團隊，本集團仍對融資租賃業務的發展，態度樂觀。

回顧年度內，貿易業務繼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收入來源，因貿易業務穩建，惟貿易業務受競爭衝擊，利潤率灘薄。隨著中國中產階級的進一步掘起，預期對營養食物製品的需求將有進一步發展及可助力拓展本集團貿易業務。目前，就營養食物製品分部而言，本集團向歐洲供應商採購其營養食物製品。本集團將繼續向更多的供應商物色更多類別的營養食品的採購機遇以及進入相關消費市場的可能。金屬產品貿易業務方面，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歷嘗激烈競爭考驗，故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未能錄得金屬產品貿易正數回報。儘管競爭嚴峻，本集團仍馬不停蹄探索新機遇，堅持以謹慎、保守及嚴謹的風險控制方針推動金屬產品分部的的往後發展。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整段期間，本公司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1年10月11日成立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本公司與其外聘核數師之間在本集團核數範圍所引發事宜上的關係；檢討本集團的財務匯報程序、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乃參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編製及採納，當中述明審核委員會的授權及職責，已於本公司網站刊載。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何敏先生、葉東明先生及張華先生，主席為何敏先生。

於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三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亦已檢討中期及年度業績以及中期及年度報告；與外聘核數師會面以確保本集團已採納合適的會計原則及實務；並協助董事會履行維持有效內部監控系統的責任。

年報及進一步資料

本業績公佈於本公司網站(www.1152.com.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刊登。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可於上述網站閱覽。

承董事會命
正乾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仲舒

香港，2019年3月22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陳仲舒先生(主席)及吳凱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敏先生、葉東明先生及張華先生。